

上海杉达学院文明单位考评指标（处室）

考评指标	指标描述	
准入条件	<p>文明创建工作有领导组织体系，有工作计划、责任制度、创新载体，师生对文明创建满意率在 90%以上。</p> <p>创建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申报校级文明单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处室领导发生严重违纪和违法案件； 2. 处室员工发生具有重大社会影响的违法犯罪案件； 3. 处室员工发生重大校园安全稳定责任事故、食品安全责任事故、一级教学事故； 4. 处室员工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。 	
基本 指标 90 分	思想教育 20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制定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、市委重要精神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工作计划，及时部署最新学习内容。 2. 认真参加各类政治学习、业务培训活动。 3. 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文明礼仪。
	党的建设 15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积极建设“学习型、创新型、服务型”党支部，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 2. 严格落实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遵守廉洁自律规定，无违规违纪现象。
	内部管理 25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立规章制度和岗位职责，有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。 2. 遵守工作纪律，办事程序规范、讲效率。 3. 执行首问责任制，团结协作，主动服务师生。 4. 遵守学校信息工作制度，做好信息报送工作。 5. 语言文字使用规范，积极参加语言文字各项活动。
	文化生活 15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中体现办学理念和大学精神，爱校荣校，有效提升学校形象和文化软实力。 2. 积极参加讲座、报告会等校园文化主题活动，参与志愿者服务和公益活动。 3. 落实网站建设与维护，员工文明上网，形成文明健康的网络文化。
	环境保障 15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遵守平安校园工作制度，做好安全防范工作。遵守学校对讲座、报告、学术交流活动、大型文化活动的管理，维护和谐稳定。 2. 搞好内外环境卫生，遵守控烟条例。 3. 履行环保责任，落实低碳节能措施，建设节约型部门。
特色指标 10 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管理服务、文化建设、文明创建特色明显，运用科学的管理手段和方法，破解难题有成效。 2. 积极参加城市公共管理、公共安全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各类主题实践活动，为社会公益事业做出突出贡献。 3. 创建期内有社会影响的好人好事；有获校级以上的各类表彰奖励。 	